

## (16)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

### 1.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达日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）的（果洛州达日县巴颜喀拉山水源涵养及生态保护修复项目（采购作业设计）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果洛州达日县巴颜喀拉山水源涵养及生态保护修复项目（采购作业设计）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（服务业）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青海省林业工程监理中心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00人，营业收入为6737.7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308.50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青海省林业工程监理中心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5月19日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若无此项内容，可不提供此函。

注：本项目所属行业为：其他未列明行业（服务业）行业